

# 2020 年江西警察学院《答考生问》

## 一、江西警察学院性质？

答：江西警察学院是经教育部批准建立的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学院由江西省人民政府领导，实行江西省教育厅和江西省公安厅共同管理，以江西省公安厅为主的管理体制。学院主要学科门类为法学（公安学类），兼顾工学、管理学、教育学、文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被誉为江西警察摇篮，公安人才基地。

## 二、江西警察学院地址？

答：校园坐落在南昌市“梅岭”脚下、红角洲畔，与红色史迹“小平小道”毗邻。学院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梅岭大道 1666 号；邮编：330100；招生咨询电话：0791-88673333,88673069,88673068。

## 三、2020 年江西警察学院有哪些招生专业？

答：2020 年，江西警察学院公安类专业有：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治安学、刑事科学技术、交通管理工程、安全防范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公安管理学、警务指挥与战术等九个；普通类专业有：法学、信息安全、英语、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等四个。

## 四、如何填报志愿？

答：按照江西省教育考试院安排，2020 年 7 月 29 日 9

时至**8月2日17时**为网上填报志愿时间。公安类专业请在提前本科批次非军事院校填报，普通类专业请在第二批本科批次填报。学院在赣报考代码为：**8002**。

### **五、公安类专业招生对象范围？**

答：江西警察学院省内公安类专业招生对象为：江西省户籍、江西省生源，年龄为十六周岁以上、二十二周岁以下（**1998年9月1日至2004年8月31日**期间出生）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的未婚青年。

我院公安专业中经济犯罪侦查专业被公安部确定为部级重点专业，可为外省培养相关专业人才。2020年，经各省、自治区公安厅报请公安部核准，共有海南、陕西、宁夏等三省、自治区公安厅委托我院培养经济犯罪侦查专业人才，具体招生计划详见学院网站《2020年招生简章》，招生对象及要求详见各省、自治区公安厅及教育考试院公告。

### **六、公安类考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时间、地点？**

答：公安类考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时间：**2020年7月26日至7月29日8:00-17:00**，地点：考生高考时户籍所在地设区市公安局指定地点（各设区市公安院校招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具体地点详见江西警察学院官网公布的《关于**2020**年全省各设区市公安院校招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时间及地点的公告》）。

### **七、公安类考生面试内容？**

答：从考生报考动机、言语表达、身体协调性等方面，辨识考生是否适合接受公安院校教育、从事公安工作。

## 八、公安类考生体检项目和标准？

答：体检的项目和标准，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的有关规定执行，详见《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人社部发〔2016〕140号）、《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人社部发〔2010〕82号）。同时，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1. 身高：男性 170 厘米及以上，女性 160 厘米及以上。
2. 体重：男性体重指数（单位：千克/平方米）在 17.3 至 27.3 之间，女性在 17.1 至 25.7 之间。
3. 视力：任何一眼裸眼视力均为 4.8 及以上。
4. 色觉：无色盲、色弱。
5. 外观：无少白头，无胸廓畸形，无脊柱侧弯、驼背，膝内翻股骨内髁间距离和膝外翻胫骨内髁间距离不超过 7 厘米，无足底弓完全消失的扁平足，身体无影响功能的瘢痕，面颈部无瘢痕，无下肢静脉曲张，无腋臭，共同性内、外斜视不超过 15 度，无唇、腭裂或唇裂术后有明显瘢痕。
6. 其他：五官端正，头面颈部无明显特征和缺陷，无纹身，无各种残疾。血压正常；嗅觉不迟钝，两耳无重听，无口吃，无传染病，肝功能正常，本人及直系亲属无精神病史。

## 九、报考公安类专业考生如何进行招生考察？

答：凡报考我院公安类专业的江西考生，且高考成绩达到江西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第二批本科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者，到考生高考时户籍所在地的县（市、区）公安局，按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的有关规定进行考察。《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招生考察表》（以下简称《考察表》）可在我院学生处网站 <http://stu.jxga.edu.cn> “学生管理” 栏目的“下载专区”下载并双面打印。《考察表》中考察实施机关为户籍所在地派出所，考察审核机关为县（市、区）公安局。考生持本人身份证、家庭户口簿、高考准考证、就读中学出具现实表现等相关证明材料，送交户籍所在地派出所申请考察、审核。考察实施机关“考察意见”和考察审核机关“考察审核意见”均须为“合格”的考生才能参加面试、体检、体能测评。考察实施人员、考察实施机关负责人、考察审核人员、考察审核机关负责人及考察实施机关、考察审核机关均须签名、签章。考生携带《考察表》到江西省公安厅公安院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定的地点参加招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时，交至设区市公安局工作人员，由工作人员汇总后，呈报省公安厅政治部作出考察结论。

## 十、公安类考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

体能测评的项目和标准，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可测次数	合格标准
------	------	------

		男性	女性
50 米跑	1	≤9.2 秒	≤10.4 秒
立定跳远	3	≥2.05 米	≥1.5 米
引体向上（男） 仰卧起坐（女）	1	≥9 次/分钟	≥25 次/分钟

注：以上 3 个项目须全部进行测评，其中 2 个及以上达标的，体能测评结论为合格。考生参加体能测评前，要评估自身是否适合剧烈运动。考生因身体健康状况不良等自身原因，导致体能测评中出现受伤、致病等意外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 十一、省内公安类专业录取政策？

答：（一）向省教育考试院提供考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均合格的考生名单，按各设区市分配的文、理科计划数，根据遵循志愿、从高分至低分的原则择优录取；出现缺额情况的，优先在缺额设区市内进行文、理科招生计划调整，在生源充足科类的考生中，根据考生志愿顺序从高分至低分进行顺延调剂录取；再出现缺额的，在全省范围内分文理科，根据考生志愿顺序从高分至低分进行补充投档录取；仍出现缺额的，将按照省教育考试院相关规定进行网上征集志愿或降分录取，我院通过网站发布相关公告，组织招生考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

（二）考生文化总分出现同分情况的，按文、理科不同

的单科顺序排序：文科的科目顺序依次为语文、外语、数学、文科综合，理科的科目顺序依次为数学、外语、语文、理科综合；仍出现同分情况的，报请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确定排序。

（三）省内公安类专业女生录取比例为 **10%**，且每个公安类专业女生录取比例均控制在 **10%**左右。

（四）考生录取后专业分配依据考生高考分数和填报志愿情况，不设专业志愿级差分，按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确定专业。对所学专业已满且不愿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予以退档。

## **十二、省外公安类专业录取政策？**

答：省外公安类专业的录取：经过考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均合格的考生，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 **十三、省内、外普通类专业录取政策？**

答：省内、外普通类专业的录取：由省、自治区教育考试院根据我院计划，按照平行志愿方式进行投档，男女比例不限。

## **十四、毕业时授何学历、学位？**

答：学生在学院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成绩合格，达到毕业要求的，颁发江西警察学院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颁发学位证书。侦查学、治安学、经济犯罪侦查、公安管理学、警务指挥与战术、法

学授法学学士学位；刑事科学技术、安全防范工程、交通管理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信息安全授工学学士学位；英语授文学学士学位；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授教育学学士学位。

### **十五、收费标准？**

答：学费：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治安学、刑事科学技术、交通管理工程、安全防范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公安管理学、警务指挥与战术、信息安全、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等 11 个专业 4350 元/年；法学专业 3880 元/年；英语专业 3650 元/年。

住宿费：1000 元/学年。

### **十六、公安类专业毕业生就业政策？**

答：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部、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加强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工作的意见》和中央编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部、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制度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公安院校公安专业实行按需培养，学生毕业时参加公安机关面向公安院校公安专业应届毕业生的公开招警考试，经考试、面试、体测、体检、政审合格的毕业生，原则上回生源地公安机关工作。公安院校公安专业应届毕业生入警比例，由省级公务员主管部门会同省级公安机关，根据公安院校教学质量评估情况和招警计划总量确定。

### **十七、普通类专业毕业生就业政策？**

答：普通类专业毕业生主要是通过学校推荐、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自主择业及创业实现就业。